

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项目

预算（主管）部门：中共烟台莱山区委组织部

委托部门：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烟台嘉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报告撰写说明

本报告中的数据等来自项目评价期间烟台市莱山区委组织部提供的项目资料和其他官方渠道公开的信息，烟台市莱山区委组织部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我公司秉承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工作思路和工作方法，在对项目进行深入调研、勘察的基础上，按照现行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规定撰写本报告，报告内容真实完整、可追溯。

本报告以纸质印刷版和电子版向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报送。未经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书面允许，不得随意翻印、发布、扩散。

机构负责人：柳喜军

主 评 人：刘少芳

参 评 人： 陈九铭、董春光、杨志渤、宫晓静、邵琰君

质量控制：一级审核：刘少芳

二级审核：崔英杰

三级审核：姜志雪

目 录

摘 要	- 1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
（一）项目立项	- 1 -
（二）项目预算	- 1 -
（三）项目绩效目标	- 1 -
二、评价基本情况	- 2 -
（一）评价目的	- 2 -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 2 -
（三）评价依据	- 2 -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 4 -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4 -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 5 -
（一）综合评价结论	- 5 -
（二）成本控制分析	- 6 -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6 -
四、项目主要绩效	- 1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 11 -
（一）项目管理制度和项目实施控制文件待完善	- 11 -
（二）项目组织管理工作有待提高	- 11 -
（三）项目实施工作不够规范	- 11 -
（四）资金支付率不足	- 13 -

六、 意见建议	- 13 -
（一）各街道办事处应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和项目实施控制文件 ..	- 13 -
（二）重视和加强项目组织管理工作	- 13 -
（三）进一步规范项目实施工作。	- 14 -
（四）按照合同支付项目资金	- 15 -
七、主要经验与做法	- 15 -
正文部分	- 1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
（一）项目立项	- 1 -
（二）项目预算	- 5 -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 6 -
（四）项目组织管理	- 8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10 -
（一）项目总体绩效目标	- 10 -
（二）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 10 -
三、评价基本情况	- 12 -
（一）评价目的	- 12 -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 12 -
（三）评价依据	- 13 -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 14 -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21 -
（六）评价人员组成	- 28 -

(七)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29 -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 1 -
(一) 综合评价结论	- 1 -
(二) 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 1 -
(三) 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 1 -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1 -
(一) 项目决策	- 1 -
(二) 项目过程	- 1 -
(三) 项目产出	- 1 -
(四) 项目效果	- 1 -
六、项目主要绩效	- 1 -
七、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 1 -
(一) 项目管理制度和项目实施控制文件有待完善	- 1 -
(二) 项目组织管理工作有待提高	- 1 -
(三) 项目实施工作不够规范	- 1 -
(四) 资金支付率不足	- 1 -
八、意见建议	- 1 -
(一) 各街道办事处应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和项目实施控制文件	- 1 -
(二) 重视和加强项目组织管理工作	- 1 -
(三) 进一步规范项目实施工作。	- 1 -
(四) 按照合同支付项目资金	- 1 -
九、主要经验与做法	- 1 -

十、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1 -

摘 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对照市委“1+233”工作体系，突出问题导向，坚持刀刃向内，紧扣问题摸排清底、问题解决见底、建章立制到底、集中整治彻底的工作要求，以自我革命的魄力，久久为功的韧劲，出重拳、用硬招，从根本上、源头上解决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问题，推动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整治转化、提档升级，为新时代现代化强区建设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二）项目预算

2022年烟台市莱山区组织部申请的软弱涣散村保障资金315万元。其中：黄海路街道30万元，滨海路街道30万元，初家街道75万元，莱山街道90万元，院格庄街道30万元，新兴产业发展推进中心（莱山经济开发区）60万元。

烟台市莱山区组织部使用本项目专项资金实际支付金额合计261.15万元。其中黄海路街道支付30万元，滨海路街道支付29.99万元，初家街道支付74.7万元，莱山街道支付90万元，院格庄街道支付6.5万元，新兴产业发展推进中心（莱山经济开发区）支付29.96万元。

（三）项目绩效目标

烟台市莱山区组织部向莱山区财政局作出以下绩效目标申报：通过本次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项目，达到改善辖区人居环境，提高居民幸福感获得感的同时，着力为“典范莱山”的打造作出贡献

经专家论证评价，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立与项目基本相关，制定相对合理。

二、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全区开展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可以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进一步增强项目支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促进项目支出按预定绩效目标有效实施，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推动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整治转化、提档升级，为新时代现代化强区建设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评价对象为2022年烟台市莱山区组织部申请的315万软弱涣散村保障资金的使用绩效；评价范围为烟台市莱山区6个街道办事处（开发区）（黄海路街道办事处、滨海路街道办事处、莱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初家街道办事处、院格庄街道办事处），涉及11个村居（社区）。评价基准日为2022年12月31日。

（三）评价依据

1. 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
2. 财政部《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11〕416号）；
3. 财政部《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
- 4.《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烟财绩〔2020〕3号）；
- 5.《中共烟台市委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烟莱发〔2020〕6号）；
- 6.《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烟莱财〔2019〕78号）；
7. 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关于印发《烟台市莱山区区级部门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暂行办法》的通知（烟莱财〔2022〕43号）；
8. 关于印发《烟台市莱山区区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的通知（烟莱财〔2022〕42号）；
- 9.《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关于印发烟台市莱山区区级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指引（试行）的通知》（烟莱财〔2023〕3号）；
10. 关于印发《烟台市莱山区区级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办法》的通知（烟莱财〔2022〕39号）；

11. 关于印发《莱山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莱山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烟莱财〔2020〕43号）；

12. 部门、单位按照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提供的相关资料，包括项目申报书、项目自评报告、财务资料等；

13. 申报资金单位相关的制度、办法等其他绩效相关文件资料。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 绩效评价原则

科学规范原则、公正公开原则、分级分类原则、绩效相关原则

2.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使用了政策制度研究、专家咨询、实地核查、问卷调查四种评价方法。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 绩效评价指标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分为一级指标、二级指标、三级指标、四级指标，自一级至四级逐级细化。对于可以量化的指标，通过计算分析得出评价结果，对于无法量化的指标通过专家经验判断、问卷调查等方法进行定性判断，最终形成完整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 指标权重

决策类15分、过程类30分、产出类33分、效益类22分。

3. 指标解释

对相对应的具体指标进行解释，明确其考核的内容。

4. 评分标准

以列出的是否符合相关内容进行打分和扣分。

5. 依据

包括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项目单位职能文件、项目管 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单位业务管理制度、绩效目标申报表、立项批复文件、预算批复文件、实施方案、项目执行相关标准、项目进度计划措施、会计账簿、财务拨款凭证、资金到位凭证、实际支出凭证、照片、调查问卷、专家咨询、现场观察、档案管理制度等。

6. 依据来源和证据收集方式

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案卷研究、现场核查、问询、问卷调 查、专家咨询、互联网检索。

7. 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经费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包含绩效评价指标、指标解释、评分标准、指标权重、数据来源、证据收集方式等。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经评价，莱山区2022年度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绩效评价得分86分(绩效评价评分表见附件2)，本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良”。

（二）成本控制分析

从成本控制有效性方面来看，项目预算315万元，实际项目金额315万元，当年支出261.15万元，项目实际投资金额未超过预算金额，成本控制有效。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 项目决策

（1）项目立项

2022年度莱山区委组织部根据《关于在全区开展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攻坚行动的实施意见》等政策文件，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着力解决基层党组织建设突出问题和短板弱项，切实建强基层战斗堡垒，全面构建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的组织基础，根据市委安排部署，区委决定，集中利用10个月时间，在全区开展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攻坚行动。与莱山区委组织部职责范围相符，因此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条件相符。

（2）绩效目标

在评价过程中我们注意到，经与被评审单位相关人员沟通了解，并查看有关文件资料，被评审单位未对绩效目标进行细化、量化，大部分被评审单位未设置与绩效目标相关的明确指标。从根本上、源头上解决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问题，推动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整治转化、提档升级，为新时代现代化强区建设提供坚强组织保证。因此需求应该是迫切的，但未见到相关需求迫切的佐证材料。目实施过程中所评价街

街道办事处制定了项目绩效指标。项目实施过程中对绩效指标进行细化程度不够。项目实施过程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量化程度不够。

（3）资金投入

项目无预算资金编制明细表；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与项目设立时实际内容相适应，资金分配合理。

2. 项目过程

（1）资金管理

该项目2022资金到位率= $(\text{实际到位资金}/\text{预算资金}) \times 100\%$ ，根据莱山区委组织部提供的指标文、预算表等，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315万元，预算资金315万元。资金到位率100%。根据用款计划审批表、根据国库集中支付凭证、财政预算批复、会计账簿、会计凭证及相关政策制度，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资金使用程序规范，但是部分村居（社区）存在大额资金未支付的情况。

（2）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方面有待进一步完善。莱山区委组织部未制定全面完整的有关本项目业务管理制度和项目实施流程，没有制定专门的信息系统管理、项目政策解读和宣传、项目监督考核评价管理、档案管理等相关制度；莱山区所辖街道办事处、村居（社区）按照《村级财务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政策执行该项目，未见到专项经费使用管理制度，制度执行有瑕疵；未对2022年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

扶工作专项经费项目档案进行系统性收集、编辑、整理、装订，并指定专人负责；部分村居（社区）未见到其工作构架，组织机构不完整；项目单位未成立项目领导小组，项目职责分工缺乏明确的执行文件，造成业务执行科室和项目支出付款科室之间协调度不够。

3. 项目产出

（1）产出数量方面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通过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专项经费着力解决基层组织建设突出问题和短板弱项，切实建强基层战斗堡垒，全面构建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的组织基础，增强社区党组织影响力，不断提升群众满意度。主要用于解决村居（社区）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各类民生问题，各个村居（社区）均按照要求组织实施了相关项目。

（2）产出质量方面

文件要求定期对常规项目审批实施和重点项目经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实际抽查过程中未发现以上监督资料集中保存现象，部分村居存在缺失现象；未提供对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资金使用情况抽查情况；部分村居（社区）项目未提供相关资料；各村居（社区）均对项目在“三务”公开栏进行公示，但部分村居（社区）未进行长期公示。

（3）产出时效方面

莱山区各个村居（社区）符合要求的项目均按照规定时间完成。

（4）产出成本方面

该项目在实施初期时已根据内容制定了具体的预算金额，按照预算拨付等制度支付专项资金，根据财务记账凭证显示2022年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项目均不超预算。

4. 项目效果

（1）实施效益方面

①社会效益

莱山区委组织部2022年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的实施，提高了基层党组织社区服务群众水平，减少了村居（社区）问题隐患，一定程度上提高了村居（社区）居民的幸福指数，但部分村居（社区）的社会效益不明显。

②可持续影响

莱山区委组织部2022年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专项经费项目是着力解决基层组织建设突出问题和短板弱项，切实建强基层战斗堡垒，全面构建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的组织基础，为构建和谐社会，稳定社会发展做出

了贡献。该项目的实施具有一定的可持续影响，但未发现有非常显著的的影响。

（2）满意度方面

本次绩效评价针对村居（社区）群众等共发放了调查问卷220份，调查期间收回问卷191份，收回有效问卷186份，收回有效问卷占发放问卷的84.55%；根据问卷汇总，黄海路街道办事处、滨海路街道办事处、初家街道办事处、莱山街道办事处被调查对象对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专项经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情况为满意；莱山经济开发区、院格庄街道办事处对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专项经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情况为基本满意。

四、项目主要绩效

莱山区2022年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专项经费项目共投入区级财政专项资金315万元。该项目的实施，推动了党组织服务群众的进展，聚焦减轻社区服务群众负担，切实建强基层战斗堡垒，全面构建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的组织基础。为建立健全防范和化解社区矛盾建立长效机制，增强了党组织服务群众综合保障功能，提高了党委组织部的社会公信力。提高了社区居民的幸福指数，对于做好社区服务的民生工程，构建和谐社会，稳定社会发展做出了贡献。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管理制度和项目实施控制文件有待完善

各镇街未就本项目制定全面完整的业务管理和资金管理制度，未制定项目政策解读和宣传、项目监督与考核评价管理等相关制度，缺乏项目实施流程控制文件。缺乏项目资金管理和业务管理的操作细则和执行程序文件。对项目终端实施单位社区在项目执行中的的监督管理缺乏明确的工作流程文件和执行资料。

原因分析：政策制定过程应该是科学的、客观的,但现实中，一些政策制定过程缺乏科学性，可能存在主观看法、思维惯性等因素。

（二）项目组织管理工作有待提高

项目单位未成立项目领导小组，项目职责分工缺乏明确的执行文件，造成业务执行科室和项目支出付款科室之间协调调度不够。在项目绩效评审过程中，存在部分镇街对接困难，缺项目牵头科室的情况。

原因分析：部门之间条块分割，相互隔离，缺乏信息沟通机制，形成信息孤岛，没有形成良好的协调联动机制。

（三）项目实施工作不够规范

1. 项目需求征集流程不规范

项目文件要求村居（社区）党组织采取入户走访、召开座谈会、设置民情信箱等多种方式，广泛听取驻村居（社区）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驻村居（社区）机关企事业

单位党组织代表和业主委员会等村居（社区）各方面群众代表意见建议，及时了解群众需求。

项目评价过程中发现村居（社区）未保留了解群众需求相关资料，项目需求征集流程不规范。

原因分析：对政策理解有误，忽视了解群众需求的重要性，盲目开展工作。

2. 未设置项目管理台账

莱山经济开发区的石家疃村，莱山街道办事处的官庄村、西村、朱堪堡村，院格庄街道办事处的院格庄村未设置项目管理台账，未能对项目进行有序管理，无法对项目实施过程及成果进行追溯。

原因分析：设置完整的项目管理台账是对项目实施规范管理的重要手段之一，相关项目单位未给予足够重视。

3. 项目档案保管不完整

在项目评价过程中，工作组未发现莱山街道办事处、莱山经济开发区、院格庄街道办事处 3 个办事处所辖社区的项目申请档案，存在保管资料不完善等情况。

原因分析：保持项目档案的完整是对项目实施规范管理的重要手段之一，相关项目单位未给予足够重视。

4. 项目监督有待加强

针对项目出现的管理制度不完善、项目台账不规范不完整、项目资金档案管理不规范等问题，项目监督抽查有待加强。

原因分析:各项目监督责任单位对项目规范实施的监督有待加强。

(四) 资金支付率不足

莱山区经济开发区石家疃村的村级路面铺设沥青项目30万元,未发现资金支付情况。院格庄街道办事处院格庄村30万项目资金仅支付了6.5万元的三务公开及村牌坊费用。

原因分析: 资金支付合同约束力不够强。

六、意见建议

(一)各街道办事处应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和项目实施控制文件

各相关街道办事处应建立完善的管理制度,针对项目设立具体的实施控制流程,为项目有效实施提供根本保障,同时完善项目的政策解读及宣传、项目监督考核评价以及群众满意度反馈的相关管理制度,从自上而下,分级分层推动项目的进行,切实提高村居(社区)党组织服务社区群众的能力。

(二) 重视和加强项目组织管理工作

由于该项目具有涉及的项目实施单位层级多、单位多,并且实际收益人群广泛的特点,科学有序严格的项目的组织管理显得尤为重要。项目的组织实施单位应重视和加强组织管理工作,及时成立项目领导小组,明确项目职责分工,保障项目执行时,各相关部门之间、项目的各层级之间协调畅通,各司其职、各负其责,杜绝推诿扯皮现象发生。

（三）进一步规范项目实施工作。

项目实施单位应在完善制度和 workflows 的前提下，进一步规范项目各实施阶段的工作。

1. 规范项目需求征集流程

项目实施的目的是为了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党的组织路线，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着力解决基层组织建设突出问题和短板弱项，切实建强基层战斗堡垒，全面构建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的组织基础，通过各种渠道了解群众的实际需求，是项目有效实施的前提。应通过规范项目需求征集流程，全程留痕，把项目需求征集落到实处，以有利于接受上级检查和群众监督。

2. 各村居（社区）应全部设置项目管理台账

未设置项目管理台账的村居（社区）应抓紧时间设置和补齐项目管理台账，实现对资金的规范有效使用和对项目的有序管理，便于监督管理部门对项目实施过程及成果进行追溯。

3. 规范项目档案保管工作

各村居（社区）应该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及时收集各个环节资料，及时整理、保管相关资料，集中管理，保证项目资料的完整性，准确性。

4. 加强项目监督抽查工作

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定期对项目进行抽查，确保项目实施的合法合规，保障项目的及时性，高效性。定期对项目实

施过程中的资料收集、保管进行检查,确保项目痕迹可追溯,经验可积累。

(四) 按照合同支付项目资金

各街道办事处所辖村居(社区)应克服资金困难,协调好各方,对于已按合同进行的项目,按照进度支付项目款项,提升基层党组织的影响力和凝聚力,解决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问题,推动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整治转化、提档升级。

七、主要经验与做法

本次绩效评级单位工作涉及科室部门比较集中,工作流程集中在党委组织部与财务部门,因此,各岗位集中讨论绩效评价工作方法与流程对评价工作效率的提升产生积极的影响。

正文部分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立项

1. 项目立项环境与条件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对照市委“1+233”工作体系，突出问题导向，坚持刀刃向内，紧扣问题摸排清底、问题解决见底、建章立制到底、集中整治彻底的工作要求，以自我革命的魄力，久久为功的韧劲，出重拳、用硬招，从根本上、源头上解决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问题，推动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整治转化、提档升级，为新时代现代化强区建设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坚持全面排查，动态清零。开展起底式大排查，全面摸清摸透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对整治过程中发现的新问题及时纳入整治工作台账，即时整治、动态清零。

坚持精准施策、重拳发力。按照工作项目化、清单化、责任化要求，分类明确整治措施，挂图作战、销号管理，动真碰硬、真刀真枪抓整治。

坚持一体推进、上下联动。区委统一领导，纪检、组织、政法、公安、农业、信访等部门协同发力、全面出击，系统攻坚解决突出问题。

坚持严督实考、久久为功。压紧压实各方整治责任，全过程盯紧整治进展，常态化现场督导督办，以“钉钉子”精神推动整治工作取得成效。

坚持标本兼治，常态长效。把解决基层组织建设问题与经济社会发展问题、解决当前现实问题与历史遗留问题、解决表面问题与根源问题有机统一，建立防范和解决问题的长效机制。

2.项目目标与意义

以农村和城市社区为整治重点，统筹机关、国企、“两新”组织、学校等各领域党组织，并对问题突出的街道进行集中整治，纪检、组织、政法、公安、农业、信访等六条工作线一体推进，着力消除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突出问题，着力补强基层治理短板，着力增强基层党组织组织力和政治功能，推动全区基层党建整体跃升。专项整治工作从2021年9月开始，到2022年7月底前完成。

（1）集中整治村（社区）领域群众反映突出的腐败和作风问题。区纪委监委机关牵头，将涉及村（社区）组织建设，村级治理、政策落实、干部作风、遵纪守法等5个方面19项腐败和作风问题全面纳入整治范围，集中开展党员培养管理、“三资”管理、初次举报和疑难复杂举报、涉农惠民政策落实、党员干部涉“村霸”和宗族恶势力、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妨碍社会管理秩序等6个重点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同时，立足纪检监察

机关职能定位、围绕监督、教育、查处等重点，健全完善基层权力监督约束、党员干部廉洁教育、管党治党述责评议、腐败作风问题查办等4项机制，进一步扎紧重点领域制度笼子，助推提升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2）集中整治基层党组织领域突出问题。区委组织部牵头，聚焦基层党组织建设领域梳理出的发展党员、党支部建设、村干部教育管理等10方面突出问题，开展起底式大排查大整治大提升，做到一项具体问题、一个工作目标、一套推进措施，将任务量化为指标、分解到每月，强化过程管控，全程跟进调度问效，确保问题解决清仓见底，重点聚焦提升发展党员质量、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从严抓实村干部管理、强化村级事务运行监管、提升党支部领办合作社发展质效、规范“村改社区”运行、推进全域组织覆盖、强化基层党建保障等方面，细化整治措施，建立长效机制，防范和遏制问题反复发生，不断巩固整治成果。

（3）集中整治村（社区）领域治安突出问题。区委政法委牵头，聚焦基层社会治理和扫黑除恶，“打伞破网”中梳理出的6方面问题，逐条逐项建立具体推进措施，实行挂图作战、销号管理，坚持打防管控、多措并举，大力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雪亮工程”、“和为贵”社会治理服务中心建设，扎实推进普法依法治理，健全完善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农村宗族势力、恶势力、霸痞欺压百姓，横行

乡里、欺行霸市等违法犯罪活动，推动全区治安刑事案件、非正常上访、公共安全事故、民商事案件诉讼数量明显下降，力争全区90%的村（社区）达到“三无”创建标准，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持续提升。

（4）集中整治村（社区）领域各类违法犯罪问题。区公安分局牵头，聚焦严厉打击村（社区）黑恶势力和群众反映强烈的违法犯罪活动，重拳出击，露头就打，除恶务尽。全面梳理警情、信访案件，主动发现、深挖彻查一批违法犯罪线索；对一批重点黑恶犯罪线索进行“回头看、再起底”；侦办一批上级挂牌督办黑恶势力犯罪案件。深化“打财断血”，综合运用多种资金查控手段，坚决铲除黑恶势力经济基础、助力“打伞破网”、及时移交涉黑涉恶腐败和“保护伞”线索。严厉打击村（社区）“两抢一盗”、电信网络诈骗和非法采矿、集资、捕捞等违法犯罪活动，加强与行政执法部门间案件线索移送和行刑衔接，大力提升基层社会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

（5）集中整治农村集体“三资”管理领域突出问题。区农业农村局牵头，聚焦“三资”管理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以街区为单位，彻底清查农村集体资产，特别是加大集体资产体量大、监管困难的城中村、城郊村清查力度，建立明晰的集体资产台账，优化农村集体“三资”监管平台，实现数据互联互通，双重监管，区街两级联动抓好农村集体经济审计工作，建立年度审计机制，

街区每年对所辖村全部审计一遍，对村集体重大投资、建设项目和重要收入来源进行专项审计。以街区互查、聘用第三方审查相结合的方式对各街区农村“三资”管理自查自纠情况进行抽查，抽取村数不低于总村数的10%，注重长效机制建设，全面建立村集体资金管理规范、资产管理到位，资源管理有序的“三资”监管机制。

（6）集中整治村（社区）领域信访举报问题，区信访局牵头，紧盯群众反映比较强烈的信访突出问题进行认真梳理排查，建立工作台账，进行集中交办、做到应交尽交。建立由“区级包案领导+街区工委书记+村（社区）党组织负责人”参加的工作专班，按照“一案一策”原则，逐案研究解决，采取跟踪调研、明察暗访、回访群众等多种方式，对交办案件化解情况开展实地督查。对信访问题突出的软弱涣散村（社区），采取挂牌督办、重点管理等方式。深挖问题根源，开展集中整治，切实扭转被动局面，落实“民情日记”工作办法，实施“访信网”一体化督办机制、推行基层信访代办员制度，抓源头、减存量、控增量，推动信访形势持续好转，根本好转，信访案件化解率达到95%以上。

（二）项目预算

1. 预算分配依据

根据上级软弱涣散村专项整治文件要求，每个软弱涣散村保障30万元，市区两级1:1承担，莱山区共11个村（1村只享受区级

奖补，剩余10村享受全额奖补）。黄海路街道30万元、滨海路街道30万元、初家街道75万元、莱山街道90万元、院格庄街道30万元、新兴产业发展推进中心（莱山经济开发区）60万元，莱山区2022年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工作帮扶资金合计315万元。

2. 项目投资情况

莱山区2022年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工作帮扶资金支出合计261.15万元。具体包括：黄海路街道办事处30万元，滨海路街道办事处29.99万元，初家街道办事处74.7万元，莱山经济开发区29.96万元，莱山街道办事处90万元，院格庄街道办事处6.5万元。

3. 预算变更情况及变更原因

本项目未进行预算变更。

4. 资金来源与计划安排

项目资金全部来源于2022年度预算资金，每个软弱涣散村级保障为30万元（1村只享受区级奖补，剩余10村享受全额奖补），市级、区级比为1:1，共计11个村（初家街道1个村只享受区级保障）。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1. 项目立项时间

本项目于2022年年初由烟台市莱山区组织部立项。2022年度项目起止日期为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2. 批复单位

本项目由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莱财预指字〔2022〕1号”文批复。

3. 项目具体内容

为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党的组织路线，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着力解决基层组织建设突出问题和短板弱项，切实建强基层战斗堡垒，全面构建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的组织基础，根据市委安排部署，区委决定，集中利用10个月时间，在全区开展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攻坚行动。

根据上级软弱涣散村专项整治文件要求，每个软弱涣散村保障30万元，市区两级1:1承担，莱山区共11个村（1村只享受区级奖补，剩余10村享受全额奖补）。黄海路街道30万元、滨海路街道30万元、初家街道75万元、莱山街道90万元、院格庄街道30万元、新兴产业发展推进中心（莱山经济开发区）60万元。

莱山区2022年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工作帮扶资金合计315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1. 黄海路街道办事处30万元，用于埠岚社区洗车场工程30万元。
2. 滨海路街道办事处30万元，用于东轸社区“三务”公开栏

费用1.5万元，原锡壶厂提升改造项目28.5万元。

3. 初家街道办事处75万元，用于河西村30万元；用于远陵乔社区30万元；用于界牌村资金15万元。

4. 莱山经济开发区60万元，其中，黄家疃使用资金30万元，分别用于黄家疃光伏工程、屋顶防水、道路硬化等施工费19万元；用于光伏工程设备费11万元。石家疃使用资金30万元，用于村路面铺设沥青工程（该工程99.8万元，使用本项目资金30万元）

5. 莱山街道办事处90万元，其中，官庄村30万元，用于光伏工程、党群之家购建固定资产等。西村30万元，用于党群服务中心改造等。朱堪堡30万元，用于购买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等。

6. 院格庄街道办事处30万元，用于院格庄村“三务”公开宣传栏1.5万元，村牌坊5万元，房屋修缮23.5万元。

（四）项目组织管理

1. 项目预算批复和资金拨付部门

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负责安排项目资金年度预算，批复项目预算指标，审核资金绩效目标，审核资金支持重点和分配使用方案，办理资金拨付，并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监督和绩效评价。

2. 项目预算部门

本项目预算部门为烟台市莱山区组织部。

3. 项目组织管理架构

烟台市莱山区组织部作为经费项目的主管部门，主要负责指导、把控、监督整个项目的实施，包括建立健全业务和财务规章制度、管理办法，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做到合理监督，使项目的实施更加规范。各街道办事处以及作为各村居（社区）作为本项目的具体实施单位，负责将指导性文件落实到位，根据上报项目进行组织建设等。

本项目按照分级管理、分类指导、分层推进、分步实施的原则，进行组织管理。

（1）分级管理。建立区、办事处、村居（社区）三级管理机制，多模式发展。

（2）分类指导。对各街道办事处所辖村居（社区）组织建设、经费保障、风险防控、机制建设等进行分类指导，明确标准目标，措施落实到位。

4. 项目实施流程

项目实施流程如下：

确定工作需求内容——>落实实施部门（属于政府采购项目需执行政府采购程序）——>单位领导审核同意（属于三重一大的项目应由党委会集体讨论作出决定）——>相关部门负责实施（或组织实施）——>总结考核实施结果。

项目资金的使用按照财务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等的规定执行，工作需求内容应与预算

内容相符。项目具体实施需要分管领导审核签字同意，属于三重一大的项目应由党委会集体讨论作出决定。负责组织实施的部门，根据具体实施内容，按照相关内控制度规定流程，进行项目过程管理，在每个具体项目实施完成后，进行结算审核和完工验收工作，验收完后予以付款。

5. 项目资金拨付流程

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向烟台市莱山区项目预算单位下达预算指标文件，拨付预算资金；项目预算单位根据项目资金预算申报用途、财政预算资金使用规定和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使用、支付预算资金。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项目总体绩效目标

烟台市莱山区组织部向莱山区财政局作出以下绩效目标申报：通过本次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项目，达到改善辖区人居环境，提高居民幸福感获得感的同时，着力为“典范莱山”的打造作出贡献

经专家论证评价，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立与项目基本相关，制定相对合理。

（二）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软弱涣散村整治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莱山区委组织部		
项目实施单位		莱山区委组织部			联系电话	689166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5	31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5	31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软弱涣散村整治专项经费用于软弱涣散村集中整顿相关工作和日常办公经费支出，确保软弱涣散村完成评估验收，村情稳定，村级事务稳步推进。			截止到2022年底，已合规软弱涣散村整治专项经费，完成软弱涣散村集中专治工作，维护了村情稳定，使村级事务得到稳步推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组织活动次数	≥2次		10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10		
		质量指标	专项工作符合标准率	=100%		10		
			时效指标	专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控制	≤31万元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村情稳定情况	有效保障		10		
			村级事务的处理	有效推进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村级党组织工作水平	持续促进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10		
总分		100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全区开展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可以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进一步增强项目支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促进项目支出按预定绩效目标有效实施，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推动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整治转化、提档升级，为新时代现代化强区建设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评价对象为2022年烟台市莱山区组织部申请的315万软弱涣散村保障资金的使用绩效；评价范围为烟台市莱山区6个街道办事处（开发区）（黄海路街道办事处、滨海路街道办事处、莱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初家街道办事处、院格庄街道办事处），涉及11个村居（社区）。评价基准日为2022年12月31日。

表1：软弱涣散村保障资金项目专项预算和支出情况表

序号	单位/办事处	项目名称	执行单位	资金建设内容	专项资金金额（万元）	计划支出（万元）	实际支出（万元）
合计					315	315	261.15
一、区小计					315	315	261.15
1	莱山区	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项目	6个街道所涉及村居（社区）	软弱涣散资金保障	315	315	261.15
二、各街道（区）小计					315	315	261.15
2	黄海路街道办事处		埠岚社区		30	30	30
			小计		30	30	30
3	开发区		黄家疃村		30	30	29.96
			石家疃村		30	30	0
			小计		60	60	29.96
4	滨海路街道办事处		东轸社区		30	30	29.99
			小计		30	30	29.99

5	莱山街道办事处		西村		30	30	30
			官庄村		30	30	30
			朱堪堡村		30	30	30
			小计		90	90	90
6	初家街道办事处		河西社区		30	30	29.91
			远陵疃村		30	30	29.79
			界牌村		15	15	15
			小计		75	75	74.7
7	院格庄街道办事处		院格庄村		30	30	6.5
			小计		30	30	6.5

本次绩效评价是在烟台市莱山区各街道办事处（开发区）绩效自评的基础上，由烟台嘉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所有项目资料进行书面评审，并对所有项目进行现场评价，现场评价范围涵盖补助经费使用情况、基础设施建设情况等等，涉及资金315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100%，占资金总额比例为100%。

（三）评价依据

1. 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
2. 财政部《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11〕416号）；
3. 财政部《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
4. 《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烟财绩〔2020〕3号）；
5. 《中共烟台市委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烟莱发〔2020〕6号）；

6.《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烟莱财〔2019〕78号)；

7.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关于印发《烟台市莱山区区级部门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暂行办法》的通知(烟莱财〔2022〕43号)；

8.关于印发《烟台市莱山区区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的通知(烟莱财〔2022〕42号)；

9.《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关于印发烟台市莱山区区级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指引(试行)的通知》(烟莱财〔2023〕3号)；

10.关于印发《烟台市莱山区区级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办法》的通知(烟莱财〔2022〕39号)；

11.关于印发《莱山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莱山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烟莱财〔2020〕43号)；

12.部门、单位按照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提供的相关资料，包括项目申报书、项目自评报告、财务资料等；

13.申报资金单位相关的制度、办法等其他绩效相关文件资料。

(四)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 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分级分类原则。绩效评价由各级财政部门、各预算部门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4）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使用了政策制度研究、专家咨询、实地核查、问卷调查四种评价方法。具体如下：

（1）政策制度研究

政策制度是本次绩效评价的重要研究背景之一，有利于评价组深刻把握国家、省、市级及区级主管部门对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经费项目的总体思路以及资金和项目管理的总体要求。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对《关于在全区开展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攻坚行动的实施意见》进行分析：以农村和城市社区为整治重点，统筹机关、国企、“两新”组织、学校等各领域党组织，并对问题突出的街道进行集中整治，纪检、组织、政法、公

安、农业、信访等六条工作线一体推进，着力消除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突出问题，着力补强基层治理短板，着力增强基层党组织组织力和政治功能，推动全区基层党建整体跃升。

集中整治村（社区）领域群众反映突出的腐败和作风问题。区纪委监委机关牵头，将涉及村（社区）组织建设，村级治理、政策落实、干部作风、遵纪守法等5个方面19项腐败和作风问题全面纳入整治范围，集中开展党员培养管理、“三资”管理、初次举报和疑难复杂举报、涉农惠民政策落实、党员干部涉“村霸”和宗族恶势力、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妨碍社会管理秩序等6个重点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同时，立足纪检监察机关职能定位、围绕监督、教育、查处等重点，健全完善基层权力监督约束、党员干部廉洁教育、管党治党述责评议、腐败作风问题查办等4项机制，进一步扎紧重点领域制度笼子，助推提升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集中整治基层党组织领域突出问题。区委组织部牵头，聚焦基层党组织建设领域梳理出的发展党员、党支部建设、村干部教育管理等10方面突出问题，开展起底式大排查大整治大提升，做到一项具体问题、一个工作目标、一套推进措施，将任务量化为指标、分解到每月，强化过程管控，全程跟进调度问效，确保问题解决清仓见底，重点聚焦提升发展党员质量、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从严抓实村干部管理、强化村级事务运行监管、

提升党支部领办合作社发展质效、规范“村改社区”运行、推进全域组织覆盖、强化基层党建保障等方面，细化整治措施，建立长效机制，防范和遏制问题反复发生，不断巩固整治成果。

集中整治村（社区）领域治安突出问题。区委政法委牵头，聚焦基层社会治理和扫黑除恶，“打伞破网”中梳理出的6方面的问题，逐条逐项建立具体推进措施，实行挂图作战、销号管理，坚持打防管控、多措并举，大力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雪亮工程”、“和为贵”社会治理服务中心建设，扎实推进普法依法治理，健全完善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农村宗族势力、恶势力、霸痞欺压百姓，横行乡里、欺行霸市等违法犯罪活动，推动全区治安刑事案件、非正常上访、公共安全事故、民商事案件诉讼数量明显下降，力争全区90%的村（社区）达到“三无”创建标准，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持续提升。

集中整治村（社区）领域各类违法犯罪问题。区公安分局牵头，聚焦严厉打击村（社区）黑恶势力和群众反映强烈的违法犯罪活动，重拳出击，露头就打，除恶务尽。全面梳理警情、信访案件，主动发现、深挖彻查一批违法犯罪线索；对一批重点黑恶犯罪线索进行“回头看、再起底”；侦办一批上级挂牌督办黑恶势力犯罪案件。深化“打财断血”，综合运用多种资金查控手段，坚决铲除黑恶势力经济基础、助力“打伞破网”、及时移交涉黑

涉恶腐败和“保护伞”线索。严厉打击村（社区）“两抢一盗”、电信网络诈骗和非法采矿、集资、捕捞等违法犯罪活动，加强与行政执法部门间案件线索移送和行刑衔接，大力提升基层社会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

集中整治农村集体“三资”管理领域突出问题。区农业农村局牵头，聚焦“三资”管理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以街区为单位，彻底清查农村集体资产，特别是加大集体资产体量大、监管困难的城中村、城郊村清查力度，建立明晰的集体资产台账，优化农村集体“三资”监管平台，实现数据互联互通，双重监管，区街两级联动抓好农村集体经济审计工作，建立年度审计机制，街区每年对所辖村全部审计一遍，对村集体重大投资、建设项目和重要收入来源进行专项审计。以街区互查、聘用第三方审查相结合的方式对各街区农村“三资”管理自查自纠情况进行抽查，抽取村数不低于总村数的10%，注重长效机制建设，全面建立村集体资金管理规范、资产管理到位，资源管理有序的“三资”监管机制。

集中整治村（社区）领域信访举报问题，区信访局牵头，紧盯群众反映比较强烈的信访突出问题进行认真梳理排查，建立工作台账，进行集中交办、做到应交尽交。建立由“区级包案领导+街区工委书记+村（社区）党组织负责人”参加的工作专班，按照“一案一策”原则，逐案研究解决，采取跟踪调研、明察暗访、

回访群众等多种方式，对交办案件化解情况开展实地督查。对信访问题突出的软弱涣散村（社区），采取挂牌督办、重点管理等方式。深挖问题根源，开展集中整改，切实扭转被动局面，落实“民情日记”工作办法，实施“访信网”一体化督办机制、推行基层信访代办员制度，抓源头、减存量、控增量，推动信访形势持续好转，根本好转，信访案件化解率达到95%以上。

（2）专家咨询

为充分体现项目特点，准确、全面反映项目的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的效果，体现绩效评价的公平和客观，在评价过程中，采用专家评议法，根据需求适时邀请财务专家、绩效专家合成现场评价小组项目。现场采取勘察、问询、复核、访谈等方式，对有关情况进行核实，对掌握的有关资料进行整理分析，及时提供专业的咨询意见。

（3）实地核查

为保证绩效评价数据的完整性，此次评价将对本项目进行实地核查，一方面对项目的档案资料、会计凭证进行现场核查和问询，保证原始数据的真实性；另一方面对街道（开发区）所辖村（社区）项目相关的项目建设、项目验收等组织情况等进行实地勘察，进一步核实项目的完成程度和完成质量，确保评价结果的客观性。

（4）问卷调查

软弱涣散村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的目的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对照市委“1+233”工作体系，突出问题导向，坚持刀刃向内，紧扣问题摸排清底、问题解决见底、建章立制到底、集中整治彻底的工作要求，以自我革命的魄力，久久为功的韧劲，出重拳、用硬招，从根本上、源头上解决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问题，推动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整治转化、提档升级，为新时代现代化强区建设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通过分析收集的调查问卷，从侧面反映项目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以及满意度情况。

（5）评价分级

本次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评价人员根据评价情况对各级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由各级评价指标得分加总得到。根据《关于规范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划分标准的通知》（财预便[2017]44号），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划分标准统一明确为：优（90-100分）、良（80-89分）、中（60-79分）、差（0-59分）四档，根据评价分值，确定评价对象对应的档次。具体见下表。根据最终得分情况将评价标准分为四个等级：

档次	优	良	中	差
分值	≥90	[80—89]	[60—79]	<60

如果项目缺乏用来说明现有绩效的资料，或者预算部门与

财政资金使用单位无法对项目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等达成一致，则项目定级结果为无法显示成效。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 绩效评价指标

本次绩效评价使用的指标体系根据《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烟财绩〔2020〕3号）文件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设计。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分为一级指标、二级指标、三级指标、四级指标，自一级至四级逐级细化。对于可以量化的指标，通过计算分析得出评价结果，对于无法量化的指标通过专家经验判断、问卷调查等方法进行定性判断，最终形成完整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项目一级指标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类。二级指标10个、三级指标19个、四级指标31个。各级指标数量分布情况如下表3-3:

表3-3 各级指标数量分布情况表

类型	决策类	过程类	产出类	效益类	合计
一级指标	1	1	1	1	4
二级指标	3	2	4	1	10
三级指标	6	5	5	3	19
四级指标	12	9	7	3	31
合计	22	17	17	8	64

2. 指标权重

决策类15分、过程类30分、产出类33分、效益类22分。

3. 指标解释

对相对应的具体指标进行解释，明确其考核的内容。

4. 评分标准

以列出的是否符合相关内容进行打分和扣分。

5. 依据

包括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项目单位职能文件、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单位业务管理制度、绩效目标申报表、立项批复文件、预算批复文件、实施方案、项目执行相关标准、项目进度计划措施、会计账簿、财务拨款凭证、资金到位凭证、实际支出凭证、照片、调查问卷、专家咨询、现场观察、档案管理制度等。

6. 依据来源和证据收集方式

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案卷研究、现场核查、问询、问卷调查、专家咨询、互联网检索。

7. 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经费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包含绩效评价指标、指标解释、评分标准、指标权重、数据来源、证据收集方式等。

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标准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来源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分)	项目立项与国家、山东省、烟台市相关文件相符性	2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山东省、烟台市相关文件要求，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及山东省、烟台市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得分2分，少一条扣1分，直至扣完为止。		项目立项文件
			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的相符性	1	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反映和考核项目是否是部门职责范围内工作。	①完全符合项目单位的相关职责，属于履职所属，得1分；②基本符合项目单位相关职责，基本为履职所需，得0.5分；③项目与部门职责相关性差，得0分。		部门三定方案（部门职责）
		立项程序规范性 (2分)	立项程序和资料完整性	2	对项目的设立、申请过程是否符合规定，审批文件和材料是否完整进行评价。	①按照规定的程序设立，并取得审批的得1分； ②审批资料完整、规范的，得1分。		项目立项程序文件（如果有）
	绩效目标 (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分)	绩效目标相关性	1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与实际工作内容相符。	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相关的，得1分，基本相关的，得0.5分，不相关的，得0分。		项目绩效自评表、自评报告
			需求迫切性	1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符合客观实际迫切需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现实需求的相符情况。	设置的绩效目标与现实情况相符且需求迫切计1分，需求迫切性一般计0.5至1分，需求不迫切得0分。		项目预算报表、决算报表
			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与预算资金匹配性	1	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有充足的预算资金。	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与预算资金不匹配，不得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绩效指标细化程度	1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在数量、质量、成本、时效、效益等方面设置了细化明确的绩效指标得1分，部分细化计0.5分，未细化不计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标准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来源
		(2分)	绩效指标量化程度	1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量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量化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在数量、质量、成本、时效、效益等方面设置的绩效指标可以量化评价得1分，部分量化计0.5分，未量化不计分。		
	资金投入 (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分)	预算编制过程的科学性	1	预算编制是否有严谨的过程，是否与实际相结合。	该项分值1分。缺少严谨的编制过程扣0.5分，缺少与实际联系扣0.5分。		项目支出预算编制明细表及编制依据
			预算编制的合理性	1	该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该项分值1分。该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项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得1分。每发现1处错误扣0.5分，扣完为止。		
		资金分配的合理性 (3分)	资金分配依据的科学性	1	资金分配的认定标准是否有充分的依据。	该项分值1分。缺少认定标准不得分。		项目资金向下分配的依据
			资金分配额度的合理性	2	该项目预算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该项分值为2分。该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与项目实际情况相符，得2分，每发现1处错误扣1分，扣完为止。		
过程 (30分) 续上页	资金管理 (15分)	资金到位率 (5分)	预算资金到位率	5	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该项目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该项分值5分。指标分值=该项目资金到位率*指标满分值5分。		项目资金指标文件；项目收支明细表（包括项目收款时间、记账凭证号、金额；项目支出时间、记账凭证号、资金支付的单位名称、金额等，各资金收付单位分别需要填写）；项目收支相关的会计账页、凭证；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资金收支使用管理制度。
	续上页	预算执行率 (5分)	预算执行率	5	该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规定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该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该项分值5分。指标分值=该项目预算执行率*指标满分值5分。		
		资金使用合规	资金拨付的合规性	2	资金拨付是否按照制度规定的流程及时间拨付。	①资金拨付符合规定制度流程，得1分，不符合得0分；②资金拨付时间符合规定要求的，得1分，不符合要求的，得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标准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来源
		性 (5分)	资金实际使用的合规性	3	该项目专项资金的使用范围、支出依据是否合理以及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改变用途等情况。	该项分值3分。每发现项目1处支出依据不合规的扣1分；发现不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扣1分；每发现一处挤占、挪用、截留、改变用途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5分)	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	已制定或者具有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的，得5分，基本符合的，得3分，不符合的，得0分。		
	组织实施 (15分)		制度执行合规性	3	项目实施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财务、业务管理制度规定执行，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体制的执行情况。	项目实施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制度、程序要求内容执行计3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之处扣1分，扣完为止		
			项目档案管理规范性	3	对项目档案是否齐全、指定专人管理、依法依规保存是否符合要求进行评价。	项目档案齐全、指定专人管理、依法依规保存计3分，否则酌情扣分		
	续上页	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10分)	组织机构全面完整性	2	各级机构设置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组织机构设置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程度。	各级机构设置健全计2分，基本健全计1分，设置不健全不计分		项目实施的组织架构、分工、实施流程
			组织机构分工明确性	2	各级机构分工是否明确，用以反映和考核组织机构设置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程度。	各级机构分工明确计2分，基本明确计1分，分工不明确不计分		
	产出数量 (10分)	数量 (10分)	目标完成率	10	根据绩效目标的设定，对产出数量进行考核。	完成绩效目标关于产出数量的设定，计10分，基本完成计8分，其余不计分。		以下根据项目绩效目标表相关内容，具体提供佐证材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标准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来源
产出 (33分)	项目验收 (5分)	项目验收 (5分)	项目建设是否符合标准，是否得到验收	5	反映和考核是否按照标准对项目进行验收。	通过验收的，得5分；已完成，但未验收的，得2分；未完成的，不得分。		
		项目资料文书齐全和完整 认定和复核 (5分)	项目资料文书齐全和完整	1	反映和考核社区（村居）对项目资料资料保管情况。	按照文件规定，认定资料保管完好，签字完整的，得1分，基本完整的得0.5分，缺失严重的，得0分。		
			审核确认公示和长期公示完整	2	反映和考核社区（村居）是否对项目资金支出情况按照规定进行确认公示和长期公示，对社会公开。	①有审核确认公示的，得1分，没有确认公示的，得0分；②长期公示完整的，得1分，无长期公示的，得0分。		
			街道办事处（开发）抽查	2	反映和考核街道党建部门是否按照规定每年对基层党组织扶持项目进行随机抽查。	①每年进行随机抽查的，得1分，没有抽查的，得0分；②抽查资料存档完整，签字齐全的，得1分，不齐全的得，得0分。		
	产出时效 (8分)	时效 (8分)	项目是否及时完成	8	反映和考核项目的完成情况，	按时完成的，得8分，未完成的，不得分。		
	产出成本 (5分)	总成本预算控制 (5分)	成本预算控制	5	反映和考核社区（村居）成本管控情况。	成本不超预算的，得5分，超出预算的，得分=（1-实际支出/预算支出）*5分。		
	续上页							
效益 (22分)	项目效益 (22分)	社会效益 (7分)	基层党组织工作整体水平提升	7	通过基层党组织扶持专项整治帮扶工作项目项目，提高基层党组织工作整体水平	社会效益效果显著的，得10分，有效果的，得5-10分，效果不明显的，得0分。		
		可持续影响 (5分)	提高基层党组织的可持续影响	5	反映和考核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和号召力，构建和谐社会，稳定社会发展。	可持续影响非常显著的，得5分，显著的得3分，一般的，得1分，无持续影响的，得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标准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来源
		满意度 (10分)	社区群众满意度	10	社区群众对项目的满意程度	通过问卷、电话、访谈等形式对社区群进行调查，计算社会调查满意率。满意度 $\geq 95\%$ 得满分，每下降1%扣0.5分，低于60%不得分。		问卷调查
合计				100.00				

（六）评价人员组成

1. 拟投入本项目的评价工作人员如下：

序号	姓 名	岗 位	资格/职称	在本项目任职务	所在单位
1	姜志雪	总组长	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	项目负责人	烟台嘉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2	刘少芳	组长、主评人	注册会计师	项目经理	烟台嘉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3	陈九铭	主任组员	注册会计师	质量负责人	烟台嘉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4	董春光	组员	会计师	评价小组成员	烟台嘉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5	杨志渤	组员	会计师	评价小组成员	烟台嘉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6	宫晓静	组员	会计师	评价小组成员	烟台嘉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7	邵琰君	组员	\	评价小组成员	烟台嘉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8	葛洪朋	外聘专家	高级会计师	绩效专家	鲁东大学
9	梁星	外聘专家	教授	绩效专家	山东工商学院

2. 项目组姜志雪为项目总组长、总负责人，对绩效评价项目总体负责，从全局出发，指导、监督绩效评价人员按照相关规定执行评价工作，审核评价报告。

3. 在评价过程中，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将聘请绩效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的专家，参与、指导绩效评价工作，配合项

目组做好评价方法的选用、评价指标的确定、调查表的编制等工作,参与项目的现场勘察、问询、复核,对所掌握的有关信息资料进行分析,全面真实地反映情况,提出专业的评价意见,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

4. 项目组刘少芳作为项目具体负责人、组长、主评人,监督评价工作的具体执行及评价报告的具体撰写,保证绩效评价业务按时保质完成。在评价工作分派至工作组成员后,项目具体负责人应认真指导、监督和复核分派的工作。在评价业务中,可以安排工作组内经验较多的人员复核经验较少人员的工作,并合理保证评价人员就疑难问题进行适当的咨询。在项目外勤工作结束后负责项目资料的整理分析、撰写项目报告,报组长审核。

5. 项目组其他成员根据专长和经验,分工负责完成各项具体工作。

本项目工作小组成员,由注册会计师、会计师、其他会计专业的工作人员以及外聘专家组成,要求参与本项目的工作人员与被评审项目无利益关系,且成立后保持小组成员的稳定性。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

（1）成立评价工作组。公司在考虑了人员结构、业务能力素质、利益关系回避、成员稳定性等因素的前提下,成立了由相关行业的专业人员组成的评价工作组。

（2）制定评价实施方案。评价工作组在调研、了解了评价项目及相关单位基本情况的基础上，与业务主管部门、财政局预算科室、各被评价街道办事处（开发区）充分交流、共同研究拟订了评价实施方案。实施方案主要包括评价对象、评价依据、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实施步骤、评价项目负责人、评价工作人员、时间安排、满意度调查问卷、工作纪律等内容。评价指标体系包含了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共性指标根据财政部印发的《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财预[2013]53号），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进一步细化而成。个性指标由工作组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参照已有评价办法，在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内进一步细化设置。评价方案完成后，经过专家论证后，报区财政局进行审核，并根据审核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

（3）设计满意度调查问卷。评价工作组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针对本项目的受益对象—社区（村居）居民，分别设计了满意度调查问卷（附件1），并明确调查的目的、方式方法等。

（4）明确项目执行和绩效情况报告格式及资料清单。评价工作组根据项目基本情况、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案，列明了项目单位需提交的资料清单，并明确项目执行和绩效情况报告格式以及其他需要项目单位配合的事项。

2. 非现场评价

（1）下达项目绩效评价通知书。评价小组根据评价方

案和评价指标体系要求，明确评价任务、对象、实施机构、时间和工作安排等，由区组织部发文通知各街道办事处及社区。

（2）了解项目总体情况，提出现场评价意见。评价工作组对区组织部、街道办事处（开发区）党建办公室以及各个业务科室报送的基础数据和相关资料进行了核实和全面分析，并根据区财政局规定的现场评价抽取范围规模，提出现场评价的具体意见，组织现场评价。

3. 现场评价

评价工作组根据区财政局规定的现场评价抽取范围规模，对莱山区黄海路街道办事处、滨海路街道办事处、莱山区经济开发区、初家街道办事处、莱山街道办事处、院格庄街道办事处等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项目进行了现场评价，现场评价率达100%以上。主要包括：

（1）听取情况介绍。听取项目实施单位对评价对象的目标设定及完成程度，组织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及落实情况，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财务管理状况，资产管理情况，项目产出和效益等情况介绍。

（2）实地勘察。对项目产出的数量、质量等进行查验，对产出的效果进行了解。

（3）数据核查。根据项目实施单位填报的数据，围绕建立和健全制度情况、制度和管理责任落实情况、资金使用

情况、项目产出和效果，通过查阅相关资料等手段，对项目实施单位数据进行检查和核实。

（4）问卷调查。通过向被考察村居（社区）发放问卷（手机扫描二维码）的方式，了解项目的相关情况，以及受益对象的满意程度。

项目资料收集阶段，不对资料内容进行定性。采集的评价数据和资料经被评价项目相关单位负责人现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记入评价工作底稿。

4. 质量控制

（1）项目总体质量控制

以严格执行事务所内部控制系统《质量控制准则第5101号——会计师事务所对执行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其他鉴证和相关服务业务实施的质量控制》的规定为基础，通过有效的管理制度、组织结构和单位文化建设确保绩效评价工作的总体质量。

（2）项目前期质量控制

绩效评价项目前期控制的主要目标是安全性、适用性和经济性。首先进行需求分析，了解项目的背景、内容和绩效目标，同时进行风险分析评价。

对项目进行调研、查阅文件资料，必要时实地考察，充分熟悉了解该项目，设计评价方案，确定信息采集和评价的方法，制定评价指标体系，设计评价程序等。评价指标应与

项目绩效目标一致,各评价指标的权重应与项目绩效各分目标的重要性相对称。

(3) 项目中期质量控制

项目中期质量控制的主要目标是可信性、规范性和及时性。

首先应合理配置项目组人员,对人员进行培训,使其了解项目背景和内容,明确各自的工作职责,掌握评价原则、方法、标准和要求,确保在绩效评价过程中统一认识、统一标准和统一要求。

对获取的信息进行检验,对采集的各类数据进行分类整理,检验其有效性和充分性,并对其进行修正、补充。选择几个关键程序或环节作为进度检查点,及时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

保持与被评价各单位的信息沟通,协调各方关系,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薄弱环节及时分析和采取补救措施,必要时对方案进行调整。

(4) 后期的质量控制

项目后期的质量控制目标是可信性、规范性和适用性。

撰写报告对有关数据的引用必须真实、严谨,报告应全面描述项目的实施情况及资金使用情况,突出评价项目任务内容的实现程度,客观反映项目存在的问题和提出相关建议。

报告初稿提交前应经过三级复核,确保报告客观、公正、全面的反映项目绩效情况和存在问题。

5. 综合评价分析

(1) 汇总整理绩效评价工作底稿。对现场评价工作底稿、相关资料进行整理,形成系统、完整的评价资料体系。

(2) 实施评价指标分析。对项目资料、数据进行分析,汇总、计算项目绩效结果,对照绩效目标或事先设定的标准进行分析,对项目绩效完成情况进行说明,给出相关原因分析。

(3) 满意度调查分析。本项目开展了满意度调查,得出满意度调查结果。

(4) 形成绩效评价问题清单(附件2)。根据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详列项目评价中发现的问题。

(5) 形成绩效评价结果。评价工作组在对评价项目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分析的基础上,本着客观、公正、准确的原则,进行综合评分(附件3),针对评价发现的问题提出意见建议,形成绩效评价结果。评价结果包括综合评分和评级,一般分为四个级别:优(90分(含)-100分)、良(80分(含)-90分)、中(60分(含)-80分)、差(60分(不含)以下)。

6. 撰写评价报告

评价工作组按照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规定要求和文本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做到数据真实准确、内容完整、

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建议可行。形成正式绩效评价报告上报莱山区财政局。

报告提交后应及时对相关资料进行整理归档,对整个工作进行总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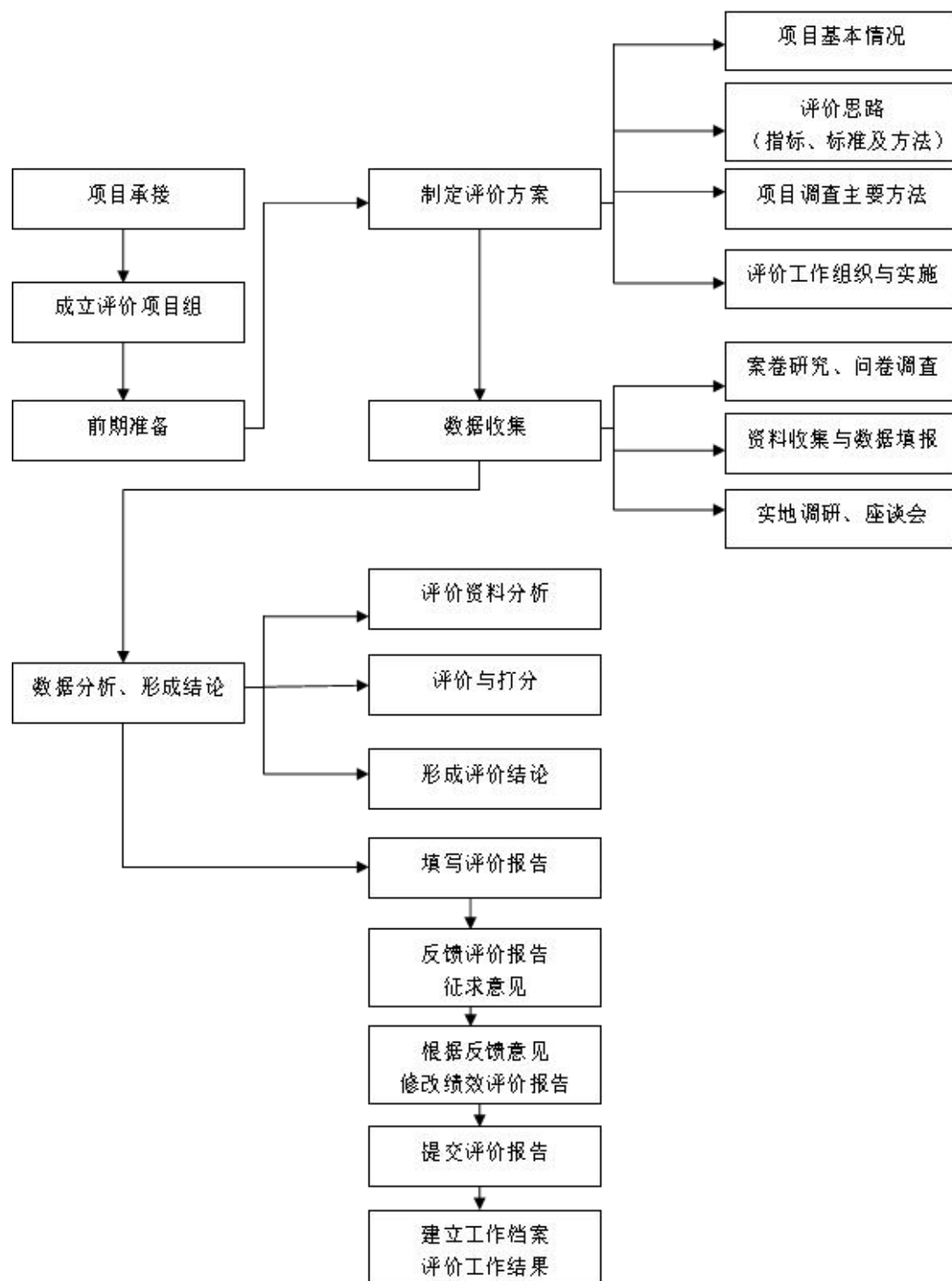
7. 绩效评价实施时间安排

本项目评价工作日期为2023年11月14日-2023年12月10日,按照评价要求,对整个评价周期进行阶段性划分,明确每个阶段任务、工作内容及节点成果。具体评价时间安排见下表:

阶段	内容	时间安排
前期准备阶段	1. 成立评价工作组,根据项目情况,确定项目工作人员。 2. 与项目单位沟通,提供资料清单,收集项目相关资料; 3. 阅读资料与文件,了解项目情况,为拟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设计评价指标体系、调查问卷做准备。	11月14日-11月20日
指标体系设计阶段	1. 与项目单位相关人员沟通,进一步了解项目情况,阅读相关政策制度、资金管理制度、财务凭证、项目管控制度、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绩效自评等项目资料,明确绩效评价任务,初步拟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设计评价指标体系和调查问卷; 2. 向被评价单位征询绩效指标体系意见,对指标体系进行修改与完善。	11月21日-11月22日
评价过程实施阶段	1. 与相关人员沟通,查阅、复核、比对相关政策制度、财务凭证等项目资料,进行基础数据采集填报、整理、复核、汇总及评价,发放调查问卷; 2. 不定期召开项目组会议对项目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充分讨论;	11月23日-11月30日

阶段	内容	时间安排
	1. 对各环节及方式取得的资料统计、复核、整理、汇总、分析、比对，对存在问题与项目相关单位进行沟通论证； 2. 调查问卷的统计与分析； 3. 对项目进行总体评价。	12月01日-12月05日
形成报告阶段	1.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形成初稿； 2. 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及完善； 3. 提交绩效评价报告，资料归档。	12月05日-12月10日

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流程图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经评价，莱山区2022年度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绩效评价得分86.00分（绩效评价评分表见附表2），本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良”。

序号	指标类别	标准分	指标得分	扣分	得分率
1	项目决策	15.00	13.50	1.50	90.00%
2	项目过程	30.00	24.00	6.00	80.00%
3	项目产出	33.00	30.50	2.50	92.42%
4	项目效果	22.00	18.00	4.00	81.81%
	合计	100.00	86.00	14.00	86.00%

（二）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为审核、分析与评价资金使用单位所报送材料的完整性、规范性、内容有效性以及所反映的绩效情况，区分资金使用单位在项目管理效果与工作态度方面的差异，需要对资金使用单位所报送材料中反映的投入、过程、产出和效果情况进行书面评审、诊断与分析。

非现场评价采用书面评审的方法，由行业、财务、公共管理专家依据事先指定的专家评价表进行分析与评分，最后汇总得出各项目的书面评审得分。专家的书面评审结果将充分反映专家的专业判断与分析，并与资金使用单位自评形成对照，从中发现差异与问题，并为现场评价重点核查提供依据。

1. 对报送材料的分析

评价工作组依据评价方案,对烟台市莱山区组织部及各街道办事处(开发区)所涉及村居(社区)报送评审材料的及时性、完整性、规范性和内容有效性进行评审。得出以下结论:

①组织部以及街道办事处(开发区)、村居依据要求,及时报送上相关评审材料,但是部分资金使用单位存在报送资料不完整的现象,经过反复沟通,最终部分单位将评审材料提供完整,但仍有部分村居(社区)未将评审资料提供完整。

②经过书面评审,总结出如下问题:

各街道办事处党建部门关于项目立项及申报材料不完整,多数项目无设定的绩效目标,并且有设定的绩效目标的,存在没有进行细化和量化;项目没有制定资金分配与使用计划以及进度计划,缺乏相应的业务和财务管理机制;部分资金使用单位没有进行绩效自评工作;莱山开发区石家疃村关于村里面铺设沥青工程的未提供账目,资金是否支付未知,原因未知。

2. 书面评审得分

书面评审总体得分

资金使用单位	得分(满分100)
莱山区各街道办事处及所辖社区(村居)	90分

（三）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1. 现场评价流程

工作组根据绩效评价工作要求对莱山区黄海路街道办事处、莱山区滨海路街道办事处、初家街道办事处、莱山经济开发区、莱山街道办事处、院格庄街道办事处等以及社区（村居）进行了现场评价，共涉及11个试点村居（社区），评价率100%。涉及资金315万元，占资金总额的100%。主要包括：

（1）听取情况介绍。听取项目实施单位对评价对象的目标设定及完成程度，组织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及落实情况，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财务管理状况，资产管理情况，项目产出和效益等情况介绍。

（2）实地考察。对项目产出的数量、质量等进行查验，对产出的效果进行了解。

（3）数据核查。根据项目实施单位填报的数据，围绕建立和健全制度情况、制度和管理责任落实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产出和效果，通过查阅相关资料等手段，对项目实施单位数据进行检查和核实。

（4）问卷调查。通过扫描手机二维码的方式向社区（村居）居民发放问卷的，了解项目的相关情况，以及受益对象的满意程度。

2. 现场评价结果

（1）绩效得分

现场评价总体得分：

资金使用单位	得分（满分100）
莱山区各街道办事处所 辖社区（村居）	85.55

（2）现场评价结果分析

依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分别从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四个方面进行分析。

①项目投入

项目投入分项目立项和资金落实两部分，其中项目立项部分，根据提供的部分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和指标没有做到细化和量化的程度，过于笼统，缺乏指导性。资金落实部分，资金到位率都是满分。

②项目过程

项目过程分为业务管理和财务管理，业务管理部分得分相对来说也比较低。本项目的业务管理制度不够完善，部分档案存在缺失现象（石家疃未提供工程材料），缺乏事后的监督检查制度，也没有制定合理的进度计划；财务方面，资金管理办法引用了莱山区《关于进一步规范村级财务“委托代理”的意见》《莱山区规范村级财务“委托代理”管理办法》《关于规范莱山区村级经济合同的管理意见》《关于加强全区（居）公务费、通讯费、交通费管理的意见》《村级财务制度管理流程图》，但未见到项目管理的相关制度。

③项目产出

项目产出中实际完成情况和成本管理情况得分都比较高，这说明该项目实际完成情况高度匹配计划完成情况，项目成本控制情况也很理想。因本项目缺乏相应的进度计划，所以项目完成及时率得分就相对较低。

④项目效果

本项目的实施过程虽然相对缺乏规范性，但是项目的社会效益可持续性影响和公众满意度都很高。

（3）成本控制分析

从成本控制有效性方面来看，项目预算315万元，实际项目金额315万元，当年支出261.15万元，项目实际投资金额未超过预算金额，成本控制有效。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

1、项目立项设定指标值满分5分，实际得分5分，绩效评价分析如下：

2022年度莱山区委组织部根据《关于在全区开展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攻坚行动的实施意见》等政策文件，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着力解决基层组织建设突出问题和短板弱项，切实建强基层战斗堡垒，全面构建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的组织基础，根据市委安排部署，区委决定，集中利用10个月时间，在全区开展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攻坚行动。与莱山区委组织部职责范围相符，因此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条件相符。

2、绩效目标设定指标值满分5分，实际得分1.5分，绩效评价分析如下：

（1）绩效目标政策相符性：本项目绩效目标的设定与《莱山区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使用管理实施细则》等政策文件要求具有高度相符性。

（2）需求迫切性：从根本上、源头上解决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问题，推动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整治转化、提档升级，为新时代现代化强区建设提供坚强组织保证。因此需求应该是迫切的，但未见到相关需求迫切的佐证材料，因此扣0.25分。

（3）绩效指标与绩效目标的匹配：项目实施过程中所评价街道办事处制定了项目绩效指标，因此不扣分。

（4）绩效指标细化程度：项目实施过程中对绩效指标进行细化程度不够，因此扣0.5分。

（5）绩效指标量化程度：项目实施过程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量化程度不够，因此扣0.5分。

3、资金投入设定指标值满分5分，实际得分4.75分，绩效评价分析如下：

（1）预算编制科学性与合理性：项目无预算资金编制明细表，扣0.25分。

(2) 资金分配依据的科学性与分配额度的合理性：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与项目设立时实际内容相适应，资金分配合理。

(二) 项目过程

1、资金管理设定指标值满分15分，实际得分13分，绩效评价分析如下：

(1) 资金到位率：该项目2022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根据莱山区委组织部提供的指标文、预算表等，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315万元，预算资金315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2) 资金支付及时性：根据《莱山区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使用管理实施细则》及其他相关政策、会计凭证，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莱山开发区石家疃村、院格庄街道办事处院格庄村存在大额资金未支付情况，扣1分。

(3) 预算执行率：根据会计凭证，该项目2022年实施的项目莱山开发区石家疃村、院格庄街道办事处院格庄村存在大额资金未支付情况，预算执行率80%。

(4) 资金使用程序规范性：根据用款计划审批表、国库集中支付凭证及相关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该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资金使用程序规范。

（5）资金使用方向内容合理性：根据国库集中支付凭证、财政预算批复、会计账簿、会计凭证及相关政策制度，该项目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资金使用方向合理。

2、组织实施设定指标值满分15分，实际得分10分，绩效评价分析如下：

（1）管理制度全面完整性：管理制度健全性方面有待进一步完善。莱山区委组织部未制定全面完整的有关本项目业务管理制度和项目实施流程，没有制定专门的信息系统管理、项目政策解读和宣传、项目监督考核评价管理、档案管理等相关制度，因此扣减2分。

（2）制度执行合规性：莱山区所辖街道办事处、社区（村居）按照《村级财务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政策执行该项目，未见到专项经费使用管理制度，制度执行有瑕疵，扣0.5分

（3）项目档案管理规范性：项目预算单位未对2022年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专项经费项目档案进行系统性收集、编辑、整理、装订，并指定专人负责，以便全面规范项目档案管理工作，因此扣0.5分。

（4）组织机构全面完整性：2022年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专项经费项目整个执行过程中，仅黄海路街道办事处、滨海路街道办事处制定了详细的工作流程，

其余街道办事处未见到其工作构架，组织机构不完整，扣1分。

（5）组织机构分工明确性：项目单位未成立项目领导小组，项目职责分工缺乏明确的执行文件，造成业务执行科室和项目支出付款科室之间协调度不够。在项目绩效评审过程中，存在部分镇街对接困难，缺项目牵头科室的情况。因此扣1分。

（三）项目产出

项目产出设定值满分33分，实际得30.5分，绩效评价分析如下：

1、产出数量设定指标值满分10分，实际得分10分，绩效评价分析如下：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通过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专项经费着力解决基层组织建设突出问题和短板弱项，切实建强基层战斗堡垒，全面构建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的组织基础，增强社区党组织影响力，不断提升群众满意度。主要用于解决村居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各类民生问题，各个村居（社区）均按照要求组织实施了相关项目。

2、产出质量设定指标值满分10分，实际得分7.5分，绩效评价分析如下：

（1）项目资料是否完整，是否通过项目验收：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党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项目莱山经济开发区石家疃村未提供相关资料、院格庄街道办事处院格庄村项目未提供相关资料，扣1分。

（2）项目文书资料齐全、完整：文件要求定期对常规项目审批实施和重点项目经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实际抽查过程中未发现以上监督资料未集中保存、部分村居存在缺失现象。

（3）审核确认公示：经检查，各社区均对项目在“三务”公开栏进行公示，但部分社区未进行长期公示，扣0.5分。

（4）街道办事处抽查情况：各街道办事处均未提供对党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资金使用情况抽查情况，扣1分。

3、产出时效设定指标值满分8分，实际得分8分，绩效评价分析如下：

（1）完成及时性：莱山区各个社区符合要求的项目均按照规定时间完成。

4、产出成本设定指标值满分5分，实际得分5分，绩效评价分析如下：

该项目在实施初期时已根据内容制定了具体的预算金额，按照预算拨付等制度支付专项资金，根据财务记账凭证

显示2022年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项目均不超预算。

（四）项目效果

1、实施效益设定指标值满分22分，实际得分18分，绩效评价分析如下：

（1）社会效益：莱山区委组织部2022年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的实施，提高了基层党组织服务群众水平，减少社区问题隐患，一定程度上提高了社区居民的幸福指数，但莱山经济开发区、莱山街道办事处以及院格庄街道办事处的社会效益不明显。因此扣1.25分。

（2）可持续影响：莱山区委组织部2022年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专项经费项目是着力解决基层党组织建设突出问题和短板弱项，切实建强基层战斗堡垒，全面构建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的组织基础，为构建和谐社会，稳定社会发展做出了贡献。该项目的实施具有一定的可持续影响，但未发现有非常显著的的影响，因此扣2分。

2、满意度设定指标值满分10分，实际得分9.25分，绩效评价分析如下：

本次绩效评价针对社区群众等共发放了调查问卷220份，调查期间收回问卷191份，收回有效问卷186份，收回有效问卷占发放问卷的84.55%；根据问卷汇总，黄海路街道办事处、滨海路街道办事处、初家街道办事处、莱山街道办

事处被调查对象对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专项经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情况为满意，不扣分；莱山经济开发区、院格庄街道办事处对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专项经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情况为基本满意，综合扣分0.75分。

六、项目主要绩效

莱山区2022年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专项经费项目共投入区级财政专项资金315万元。该项目的实施，推动了党组织服务群众的进展，聚焦减轻社区服务群众负担，切实建强基层战斗堡垒，全面构建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的组织基础。为建立健全防范和化解社区矛盾建立长效机制，增强了党组织服务群众综合保障功能，提高了党委组织部的社会公信力。提高了社区居民的幸福指数，对于做好社区服务的民生工程，构建和谐社会，稳定社会发展做出了贡献。

七、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管理制度和项目实施控制文件有待完善

各镇街未就本项目制定全面完整的业务管理和资金管理制度，未制定项目政策解读和宣传、项目监督与考核评价管理等相关制度，缺乏项目实施流程控制文件。缺乏项目资金管理和业务管理的操作细则和执行程序文件。对项目终端实施单位社区在项目执行中的的监督管理缺乏明确的工作流程文件和执行资料。

原因分析：政策制定过程应该是科学的、客观的,但现实中，一些政策制定过程缺乏科学性，可能存在主观看法、思维惯性等因素。

（二）项目组织管理工作有待提高

项目单位未成立项目领导小组，项目职责分工缺乏明确的执行文件，造成业务执行科室和项目支出付款科室之间协调调度不够。在项目绩效评审过程中，存在部分镇街对接困难，缺项目牵头科室的情况。

原因分析：部门之间条块分割，相互隔离，缺乏信息沟通机制，形成信息孤岛，没有形成良好的协调联动机制。

（三）项目实施工作不够规范

1. 项目需求征集流程不规范

项目文件要求村居（社区）党组织采取入户走访、召开座谈会、设置民情信箱等多种方式，广泛听取驻村居（社区）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驻村居（社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党组织代表和业主委员会等村居（社区）各方面群众代表意见建议，及时了解群众需求。

项目评价过程中发现村居（社区）未保留了解群众需求相关资料，项目需求征集流程不规范。

原因分析：对政策理解有误，忽视了解群众需求的重要性，盲目开展工作。

2. 未设置项目管理台账

莱山经济开发区的石家疃村，莱山街道办事处的官庄村、西村、朱堪堡村，院格庄街道办事处的院格庄村未设置项目管理台账，未能对项目进行有序管理，无法对项目实施过程及成果进行追溯。

原因分析：设置完整的项目管理台账是对项目实施规范管理的重要手段之一，相关项目单位未给予足够重视。

3. 项目档案保管不完整

在项目评价过程中，工作组未发现莱山街道办事处、莱山经济开发区、院格庄街道办事处 3 个办事处所辖社区的项目申请档案，存在保管资料不完善等情况。

原因分析：保持项目档案的完整是对项目实施规范管理的重要手段之一，相关项目单位未给予足够重视。

4. 项目监督有待加强

针对项目出现的管理制度不完善、项目台账不规范不完整、项目资金档案管理不规范等问题，项目监督抽查有待加强。

原因分析：各项目监督责任单位对项目规范实施的监督有待加强。

（四）资金支付率不足

莱山区经济开发区石家疃村的村级路面铺设沥青项目 30 万元，未发现资金支付情况。院格庄街道办事处院格庄村 30 万项目资金仅支付了 6.5 万元的三务公开及村牌坊费用。

原因分析：资金支付合同约束力不够强。

八、意见建议

(一)各街道办事处应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和项目实施控制文件

各相关街道办事处应建立完善的管理制度,针对项目设立具体的实施控制流程,为项目有效实施提供根本保障,同时完善项目的政策解读及宣传、项目监督考核评价以及群众满意度反馈的相关管理制度,从自上而下,分级分层推动项目的进行,切实提高村居(社区)党组织服务社区群众的能力。

(二)重视和加强项目组织管理工作

由于该项目具有涉及的项目实施单位层级多、单位多,并且实际收益人群广泛的特点,科学有序严格的项目的组织管理显得尤为重要。项目的组织实施单位应重视和加强组织管理工作,及时成立项目领导小组,明确项目职责分工,保障项目执行时,各相关部门之间、项目的各层级之间协调畅通,各司其职、各负其责,杜绝推诿扯皮现象发生。

(三)进一步规范项目实施工作。

项目实施单位应在完善制度和 workflows 的前提下,进一步规范项目各实施阶段的工作。

1. 规范项目需求征集流程

项目实施的目的是为了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党的组织路线,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着力解决基层组织建设突出问题和短板弱项,切实建强基层战斗

堡垒，全面构建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的组织基础，通过各种渠道了解群众的实际需求，是项目有效实施的前提。应通过规范项目需求征集流程，全程留痕，把项目需求征集落到实处，以有利于接受上级检查和群众监督。

2.各村居（社区）应全部设置项目管理台账

未设置项目管理台账的村居（社区）应抓紧时间设置和补齐项目管理台账，实现对资金的规范有效使用和对项目的有序管理，便于监督管理部门对项目实施过程及成果进行追溯。

3.规范项目档案保管工作

各村居（社区）应该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及时收集各个环节资料，及时整理、保管相关资料，集中管理，保证项目资料的完整性，准确性。

4.加强项目监督抽查工作

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定期对项目进行抽查，确保项目实施的合法合规，保障项目的及时性，高效性。定期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资料收集、保管进行检查，确保项目痕迹可追溯，经验可积累。

（四）按照合同支付项目资金

各街道办事处所辖村居（社区）应克服资金困难，协调好各方，对于已按合同进行的项目，按照进度支付项目款项，提升基层党组织的影响力和凝聚力，解决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问题，推动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整治转化、提档升级。

九、主要经验与做法

本次绩效评级单位工作涉及科室部门比较集中，工作流程集中在党委组织部与财务部门，因此，各岗位集中讨论绩效评价工作方法流程对评价工作效率的提升产生积极的影响。

十、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1. 烟台市嘉信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及绩效评价小组成员与委托评价单位和资金使用单位之间不存在任何特殊的、需要回避的利害关系，绩效评价小组成员在评价过程中恪守了职业道德规范。

2. 报告使用人对评价结果的把握应建立在对本报告所提供的有关评价结果的各项条件及说明的认真阅读和理解的基础之上。

烟台嘉信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

2023年12月10日

附件：

1. 调查问卷样表及统计分析表
2. 莱山区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绩效评价评分表
3. 莱山区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项目评价情况汇总表

4. 莱山区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项目
评价结果汇总表

5. 莱山区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项目
问题清单

6. 莱山区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绩效
目标表

7. 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书

附件1

软弱涣散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资金满意度调查问卷

为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党的组织路线，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着力解决基层组织建设突出问题和短板弱项，切实建强基层战斗堡垒，全面构建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的组织基础，莱山区特开展此次实践调查。本次调查采取不记名方式，私人信息不公开。真诚地感谢您的配合，祝您身体健康，生活愉快！

请您认真阅读以下问题并根据实际情况在备选答案选项“□”上划“√”

1、未命名题目：所属街道办事处及所属村

2、你是党员吗？

☐A. 是

☐B. 否

3、您对所在社区党组织现状的了解程度

☐A. 非常了解

☐B. 比较了解

☐C. 不了解或不清楚

☐D.

4、您对所在社区党组织的满意程度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不满意

☐D. 不了解或不清楚

5、您对所在社区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资金使用的满意程度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不满意

☐D. 不了解或不清楚

6、你对所在（社区）领域信访举报问题处理的满意程度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不满意

☐D. 不了解或不清楚

7、您对所在地区道路硬化、排水管道铺设等基础设施建设的满意程度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不满意

☐D. 不了解或不清楚

8、您对所在村（社区）领域各类违法犯罪问题整治的满意程度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不满意

☐D. 不了解或不清楚

9、您对所在地区污水治理、河道治理等环境治理建设方面的满意程度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不满意

☐D. 不了解或不清楚

10、您对所在村（社区）基层党组织党员干部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带头作用的满意程度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不满意

☐D. 不了解或不清楚

11、您对所在社区社会治安状况的满意程度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不满意

☐D. 不了解或不清楚

12、未命名题目：满分10分的话，您对所在社区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政治工作的评价是几分？

调查问卷统计分析表

序号	问题	答案	街道					
			黄海路街道	滨海路街道	初家街道	莱山街道	院格庄街道	新兴产业发展推进中心
1	你是党员吗？	是	14	8	23	48	13	20
		否	6	11	15	14	5	9
2	您对所在社区党组织现状的了解程度	非常了解	19	14	34	58	16	23
		比较了解	1	5	3	4	2	6
		不了解或不清楚			1			
3	您对所在社区党组织的满意程度	非常满意	20	19	34	61	17	23
		比较满意			4	1	1	4
		不满意						2
4	您对所在社区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资金使用的满意程度	非常满意	20	18	34	61	17	25
		比较满意			3	1	1	2
		不满意			1			
		不了解或不清楚		1				2
5	你对所在（社区）领域信访举报问题处理的满意程度	非常满意	20	17	28	61	17	21
		比较满意		1	9	1	1	6
		不满意		1	1			1
		不了解或不清楚						1
6	您对所在地区道路硬化、	非常满意	20	17	31	61	17	24

	排水管道铺设等基础设施建设的满意程度	比较满意		2	6	1	1	3
		不满意			1			2
7	您对所在村（社区）领域各类违法犯罪问题整治的满意程度	非常满意	19	18	37	61	16	22
		比较满意	1		1	1	2	5
		不满意						2
		不了解或不清楚		1				
8	您对所在地区污水治理、河道治理等环境治理建设方面的满意程度	非常满意	20	17	33	60	17	23
		比较满意		1	4	2	1	5
		不满意		1	1			1
9	您对所在村（社区）基层党组织党员干部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带头作用的满意程度	非常满意	19	18	35	61	17	24
		比较满意	1	1	2	1	1	3
		不满意			1			1
		不了解或不清楚						1
10	您对所在社区社会治安状况的满意程度	非常满意	20	19	37	61	17	24
		比较满意			1	1	1	5
11	对所在社区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政治工作评价打分	10分	20	15	16	57	12	24
		9分		3	18	2	3	1
		8分		1	2	1	1	2
		7分			1		1	
		6分			1			1
		5分						1
		0分				2	1	

附件2

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打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标准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来源
决策（15分）	项目立项（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	项目立项与国家、山东省、烟台市相关文件相符性	2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山东省、烟台市相关文件要求，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及山东省、烟台市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得分2分，少一条扣1分，直至扣完为止。	2	项目立项文件
			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的相符性	1	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反映和考核项目是否是部门职责范围内工作。	①完全符合项目单位的相关职责，属于履职所属，得1分；②基本符合项目单位相关职责，基本为履职所需，得0.5分；③项目与部门职责相关性差，得0分。	1	部门三定方案（部门职责）
		立项程序规范性（2分）	立项程序和资料完整性	2	对项目的设立、申请过程是否符合规定，审批文件和材料是否完整进行评价。	①按照规定的程序设立，并取得审批的得1分；②审批资料完整、规范的，得1分。	2	项目立项程序文件（如果有）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相关性	1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与实际工作内容相符。	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相关的，得1分，基本相关的，得0.5分，不相关的，得0分。	1	项目绩效自评表、自评报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标准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来源
续上页	绩效目标（5分）	性（3分）	需求迫切性	1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符合客观实际迫切需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现实需求的相符情况。	设置的绩效目标与现实情况相符且需求迫切计1分，需求迫切性一般计0.5至1分，需求不迫切得0分。	0.75	项目预算报表、决算报表
			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与预算资金匹配性	1	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有充足的预算资金。	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与预算资金不匹配，不得分。	1	
		绩效指标明确性（2分）	绩效指标细化程度	1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在数量、质量、成本、时效、效益等方面设置了细化明确的绩效指标得1分，部分细化计0.5分，未细化不计分	0.5	
			绩效指标量化程度	1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量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量化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在数量、质量、成本、时效、效益等方面设置的绩效指标可以量化评价得1分，部分量化计0.5分，未量化不计分。	0.5	
	资金投入（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2分）	预算编制过程的科学性	1	预算编制是否有严谨的过程，是否与实际相结合。	该项分值1分。缺少严谨的编制过程扣0.5分，缺少与实际联系扣0.5分。	0.75	项目支出预算编制明细表及编制依据
			预算编制的合理性	1	该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该项分值1分。该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项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得1分。每发现1处错误扣0.5分，扣完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标准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来源
						为止。		
		资金分配的合理性（3分）	资金分配依据的科学性	1	资金分配的认定标准是否有充分的依据。	该项分值1分。缺少认定标准不得分。	1	项目资金向下分配的依据
			资金分配额度的合理性	2	该项目预算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该项分值为2分。该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与项目实际情况相符，得2分，每发现1处错误扣1分，扣完为止。	2	
过程（30分）	资金管理（15分）	资金到位率（5分）	预算资金到位率	5	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该项目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该项分值5分。指标分值=该项目资金到位率*指标满分5分。	5	项目资金指标文件；项目收支明细表（包括项目收款时间、记账凭证号、金额；项目支出时间、记账凭证号、资金支付的单位名称、金额等，各资金收付单位分别需要填写）；项目收支相关的会计账页、凭证；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资金收支使用管理制度。
		预算执行率（5分）	预算执行率	5	该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规定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该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该项分值5分。指标分值=该项目预算执行率*指标满分5分。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标准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来源
续上页	续上页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资金拨付的合规性	2	资金拨付是否按照制度规定的流程及时间拨付。	①资金拨付符合规定制度流程，得1分，不符合得0分；②资金拨付时间符合规定要求的，得1分，不符合要求的，得0分。	2	
			资金实际使用的合规性	3	该项目专项资金的使用范围、支出依据是否合理以及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改变用途等情况。	该项分值3分。每发现项目1处支出依据不合规的扣1分；发现不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扣1分；每发现一处挤占、挪用、截留、改变用途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2	
	组织实施（15分）	管理制度的健全性（5分）	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	已制定或者具有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的，得5分，基本符合的，得3分，不符合的，得0分。	3	
		制度执行的有效性（10分）	制度执行合规性	3	项目实施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财务、业务管理制度规定执行，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项目实施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制度、程序要求内容执行计3分，每发现一处不符之处扣1分，扣完为止	2.5	
			项目档案管理规范性	3	对项目档案是否齐全、指定专人管理、依法依规保存是否符合要求进行评价。	项目档案齐全、指定专人管理、依法依规保存计3分，否则酌情扣分	2.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标准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来源
	续上页		组织机构全面完整性	2	各级机构设置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组织机构设置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程度。	各级机构设置健全计2分，基本健全计1分，设置不健全不计分	1	项目实施的组织架构、分工、实施流程
			组织机构分工明确性	2	各级机构分工是否明确，用以反映和考核组织机构设置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程度。	各级机构分工明确计2分，基本明确计1分，分工不明确不计分	1	
产出（33分）	产出数量（10分）	数量（10分）	目标完成率	10	根据绩效目标的设定，对产出数量进行考核。	完成绩效目标关于产出数量的设定，计10分，基本完成计8分，其余不计分。	10	以下根据项目绩效目标表相关内容，具体提供佐证材料。
	产出质量（10分）	项目验收（5分）	项目是否符合标准，是否得到验收	5	反映和考核是否按照标准对项目进行验收。	通过验收的，得5分；已完成，但未验收的，得2分；未完成的，的不得分。	4	
		认定和复	项目资料文书齐全和完整	1	反映和考核社区（村居）对项目资料资料保管情况。	按照文件规定，认定资料保管完好，签字完整的，得1分，基本完整的得0.5分，缺失严重的，得0分。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标准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来源
续上页		核（5分）	审核确认公示和长期公示完整	2	反映和考核社区（村居）是否对项目资金支出情况按照规定进行确认公示和长期公示，对社会公开。	①有审核确认公示的，得1分，没有确认公示的，得0分；②长期公示完整的，得1分，无长期公示的，得0分。	1.5	
			街道办事处（开发）抽查	2	反映和考核街道党建部门是否按照规定每年对基层党组织扶持项目进行随机抽查。	①每年进行随机抽查的，得1分，没有抽查的，得0分；②抽查资料存档完整，签字齐全的，得1分，不齐全的得，得0分。	1	
	产出时效（8分）	时效（8分）	项目是否及时完成	8	反映和考核项目的完成情况，	按时完成的，得8分，未完成的，不得分。	8	
	产出成本（5分）	总成本预算控制（5分）	成本预算控制	5	反映和考核社区（村居）成本管控情况。	成本不超预算的，得5分，超出预算的，得分=（1-实际支出/预算支出）*5分。	5	
	效益（2	项目效	社会效益（7分）	7	基层党组织扶持专项整治帮扶工作项目项目，提高基层党组织工作整体水平	社会效益效果显著的，得10分，有效果的，得5-10分，效果不明显的，得0分。	5.7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标准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来源
2分)	益（22分）	可持续影响（5分）	提高基层党组织的可持续影响	5	反映和考核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和号召力，构建和谐社会，稳定社会发展。	可持续影响非常显著的，得5分，显著的得3分，一般的，得1分，无持续影响的，得0分。	3	
		满意度（10分）	社区群众满意度	10	社区群众对项目的满意程度	通过问卷、电话、访谈等形式对社区群进行调查，计算社会调查满意率。满意度≥95%得满分，每下降1%扣0.5分，低于60%不得分。	9.25	问卷调查
合计				100.00			86	

附件3

项目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号	项目责任单位	问题描述
过程存在的问题	1	莱山区区委组织部	年度资金支付率不足
	2	莱山区区委组织部	各街道办事处的项目管理制度和项目实施控制文件有待完善
产出存在的问题	1	莱山区区委组织部	项目档案保管不完整
	2	莱山区区委组织部	专项经费资金未专门核算
其他问题	1	莱山区区委组织部	项目监督有待加强
	2	莱山区区委组织部	项目需求征集流程不规范
	3	莱山区区委组织部	未设置项目管理台账
	4	莱山区区委组织部	项目组织管理工作有待提高

附件4

项目评价情况汇总表

项目名称	
(预算) 业务主管部门	莱山区党委组织部
资金预算金额(万元)	315万元
资金涉及区市个数	1个
项目个数或资金使用单位数	6个街道11个村居(社区)
现场评价项目或资金使用单位数	6个街道11个村居(社区)
现场评价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15万元
现场评价项目金额占预算金额%	100%
项目计划完成时间	2022. 12. 31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	2022. 12. 31
截至2022年底项目实际完成率	100%
截至评价基准日项目实际完成率	100%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项目质量达标率	93%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截止2022年底资金财政支出进度	83. 02%
截止评价基准日资金财政支出进度	83. 02%

附表5

项目评价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情况（以指标文为准，与报告资金描述对应）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项目存在问题	意见或建议	主管部门
		预算金额	到位资金金额	执行金额（实支出）	执行率（=支出金额/到位资金）					
1	莱山区2022年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项目	315万元	315万元	261.5万元	100%	78.58	一般	（一）各街道办事处的项目管理制度和项目实施控制文件有待完善 各街道办事处未就本项目制定全面完整的业务管理和资金管理制度，未制定项目政策解读和宣传、项目监督与考核评价管理等相关制度，缺乏项目实施流程控制文件。缺乏项目资金管理和业务管理的操作细则和执行程序文件。对项目终端实施单位社区在项目执行中的的监督管理缺乏明确的工作流程文件和执行资料。 原因分析：政策制定过程应该是科学的、客观的,但现实中,一些政策制定过程缺乏科学性,可能存在主观看法、思维惯性等因素。 （二）项目组织管理工作有待提高 项目单位未成立项目领导小组，项目职责分工缺乏明确的执行文件，造成业务执行科室和项目支出付款科室之间协调度不够。在项目绩效评审过程中，存在部分镇街对接困难，缺项目牵头科室的情况。	（一）各街道办事处应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和项目实施控制文件 各相关街道办事处应建立完善的管理制度，针对项目设立具体的实施控制流程，为项目有效实施提供根本保障，同时完善项目的政策解读及宣传、项目监督考核评价以及群众满意度反馈的相关管理制度，从自上而下，分级分层推动项目的进行，切实提高社区党组织核心凝聚力和战斗力。 （二）重视和加强项目组织管理工作 由于该项目具有涉及的项目实施单位层级多、单位多，并且实际收益人群广泛的特点，科学有序严格的项目的组织管理显得尤为重要。项目的组织实施单位应重视和加强组织管理工作，及时成	莱山区组织部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情况（以指标文为准，与报告资金描述对应）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项目存在问题	意见或建议	主管部门
		预算金额	到位资金金额	执行金额（实支出）	执行率（=支出金额/到位资金）					
								原因分析：部门之间条块分割，相互隔离，缺乏信息沟通机制，形成信息孤岛，没有形成良好的协调联动机制。 （三）项目实施工作不够规范 1. 项目需求征集流程不规范 项目文件要求社区党组织采取入户走访、召开座谈会、设置民情信箱等多种方式，广泛听取驻区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驻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党组织代表和业主委员会等社区各方面群众代表意见建议，及时了解群众需求。 项目评价过程中发现社区未保留了解群众需求相关资料，项目需求征集流程不规范。 原因分析：对政策理解有误，未忽视了解群众需求的重要性，盲目开展工作。 2. 未设置项目管理台账 莱山经济开发区的石家疃村，莱山街道办事处官庄村、西村、朱堪堡村，院格庄街道办事处的院格庄村未设置项目管理台账，未能对项目进行有序管理，无法对项目实施过程及成果进行追溯。 原因分析：对项目重视程度不够，对服务群众工作的重要性缺乏足够的认识，没有从思想上转变工作规范对服务群众工作的重要性认识。	立项目领导小组，明确项目职责分工，保障项目执行时，各相关部门之间、项目的各层级之间协调畅通，各司其职、各负其责，杜绝推诿扯皮现象发生。 （三）进一步规范项目实施工作。 项目实施单位应在完善制度和 workflows 的前提下，进一步规范项目各实施阶段的工作。 1. 规范项目需求征集流程 项目实施的是为主解决社区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各类民生问题，以及党组织和党员联系服务群众等方面的需要。通过各种渠道了解群众的实际需求，是项目有效实施的前提。应通过规范项目需求征集流程，全程留痕，把项目需求征集落到实处，以有利于接受上级检查和群众监督。 2. 各村居（社区）应全部设置项目管理台账 未设置项目管理台账的村居（社区）应抓紧时间设置和补齐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情况（以指标文为准，与报告资金描述对应）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项目存在问题	意见或建议	主管部门
		预算金额	到位资金金额	执行金额（实支出）	执行率（=支出金额/到位资金）					
								3. 项目档案保管不完整 项目文件要求所有支出事项都要形成项目，并具备以下档案资料以备核查：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使用审批备案表；社区居民代表会议记录及初审方案公示表；服务项目公示表及确立、实施、完成等情况的档案照片。 项目文件同时要求各街道村居（社区）要严格实行“一项目一档案”，确保经费预算、资金管理台账、支付凭证、完成现场“四个对应”。 项目评价过程中发现，莱山街道办事处、莱山经济开发区、院格庄街道办事处未保留项目申请档案，其项目涉及村居（社区）保管资料不完善。 原因分析：档案收集不规范，在收集资料过程中，制度不健全，未设置专门的档案管理人员。 4. 项目监督有待加强 项目文件要求街道办事处组织部门、财政部门采取调阅资料、实地走访等方式，定期对常规项目审批实施和重点项目经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检查。 针对项目出现的管理制度不完善、项目台账不规范不完整、项目资金档案管理不规范等	管理台账，实现对资金的规范有效使用和对项目的有序管理，便于监督管理部门对项目实施过程及成果进行追溯。 3. 规范项目档案保管工作 各村居（社区）应该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及时收集各个环节资料，及时整理、保管相关资料，集中管理，保证项目资料的完整性，准确性。 4. 加强项目监督抽查工作 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定期对项目进行抽查，确保项目实施的合法合规，保障项目的及时性，高效性。定期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资料收集、保管进行检查，确保项目痕迹可追溯，经验可积累。 （四）按照合同支付项目资金 各街道办事处及所辖村居（社区）应克服资金困难，协调好各方，对于已按合同进行的项目，按照进度支付项目款项，提升基层党组织的影响力和凝聚力，解决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问题，推动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整治转化、提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情况（以指标文为准，与报告资金描述对应）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项目存在问题	意见或建议	主管部门
		预算金额	到位资金金额	执行金额（实支出）	执行率（=支出金额/到位资金）					
								问题，项目监督抽查有待加强。 原因分析：规章制度不完善，未制定明细的项目监督制度，思想认识不充足。 （四）资金支付率不足 莱山区经济开发区石家疃村的村级路面铺设沥青项目30万元，未发现资金支付情况。院格庄街道办事处院格庄村30万项目资金支付6.5万元的三务公开及村牌坊费用，房屋修缮项目资金23.5万元，未发现资金支付。 原因分析：资金支付合同约束力不够强。	档升级。	

附件6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软弱涣散村整治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莱山区委组织部	
项目实施单位		莱山区委组织部			联系电话		689166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5	31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5	31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软弱涣散村整治专项经费用于软弱涣散村集中整治相关工作和日常办公经费支出,确保软弱涣散村完成评估验收,村情稳定,村级事务稳步推进。			截止到2022年底,已合规软弱涣散村整治专项经费,完成软弱涣散村集中专治工作,维护了村情稳定,使村级事务得到稳步推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项目完成数量	6个街道(涉及11个社区)		10		
			项目完成率	=100%		10		
		质量指标	专项工作符合标准率	=100%		10		
			专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控制	≤315万元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村情稳定情况	有效保障		10		
			村级事务的处理	有效推进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村级党组织工作水平	持续促进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10		
总分			100					

附件7

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书

中共莱山区委组织部：

根据烟台市财政局与我单位的委托协议书，我单位于2023年11月14日起对你单位中共莱山区委组织部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帮扶工作项目组织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现将绩效评价报告送达你单位征求意见。请在收到绩效评价报告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提出书面意见，反馈我单位。如果在规定期限内没有提出书面意见的，视为无异议。

联系人：刘少芳

联系电话：13553103675

送达时间：

附件：绩效评价报告

烟台嘉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2023年12月10日